

总而言之，从元末到明代，北杂剧所表现的倾向，就是：脱离现实，脱离群众，剧作内容陈腐、空洞，只讲究词藻、音律，墨守陈规，而不积极努力改革，甚至把场上之曲变成清唱之曲，专供朱门赏玩。这就注定北杂剧必然要衰落了。

随着社会向前发展，当时观众必然会要求戏曲艺术创造崭新的艺术形式，更为广阔地反映新的现实生活和历史事件，让他们更能得到多方面的思想教育和艺术享受。而北杂剧保守衰弱，远远不能适应当时人民群众的新要求。因此，北杂剧拖到明代万历年间，终于不得不停锣息鼓，退出了历史舞台。昆曲在江南小曲和南戏的基础上，又吸收北杂剧的长处，并且不断吸收其他文学艺术养料，以大型的传奇形式和丰富多采的表演艺术，更为广阔地反映新的现实生活和历史事件，陆续出现了一些好的或者比较好的新戏，如《浣纱记》、《鸣凤记》、《牡丹亭》等，适应了当时群众的新要求，也就能够迅速发展，代替了北杂剧。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。

历史经验值得注意。一个戏曲剧种，只有密切联系现实，联系群众，不断革新，不断提高，才能受到群众的欢迎，日益兴盛起来；反之，脱离现实，脱离群众，保守因循，固步自封，越来越成为少数人的娱乐品，也就必然要衰落了。元杂剧的兴衰，正是值得注意的历史经验。

常 建 考 略 补 正

· 马茂元 ·

常建存诗不多，而名篇佳句，流传极广，卓然可与王、孟抗行，是盛唐著名诗人之一。可惜有关他的生平，记载缺略。我们仅知他开元十五年（727）登进士第，曾官盱眙尉。他什么时官盱眙尉呢？辛文房《唐才子传》说是大历年间（766—779）。清编《全唐诗》沿而不改；后人往往辗转照抄。这一明显的错误在余嘉锡《四库提要辨证》卷二十《常建诗》条得到了纠正；然而余氏认为常建之尉盱眙，当在开元、天宝间，也是臆测之词。

我在《唐诗札丛·常建生平考略》（刊载于《中华文史论丛》1979年第四辑）中据芮挺章《国秀集》称常建为“前进士”，论证他官盱眙尉不可能在天宝三载（744）以前，订正余氏之失；但我据《新唐书·艺文志》四《常建诗》下注“肃代间人”，因而推断常建“至肃、代间犹存，其卒当在大历中”，则是错误的。按殷璠《河岳英灵集》首录常建诗，题云：“高才无贵士，诚哉是言！曩刘桢死于文学，左思终于记室，鲍照卒于参军，今常建亦沦于一尉，悲夫！”《英灵》编于天宝十二载（753），其时常建已谢世，语意极明。宋祁所云“肃、代间人”，盖出诸传闻，未加考究，是不足为据的。

这里牵涉到《英灵集》成书之年的问题。明刊本《河岳英灵集序》云：“此集便以英灵为号。诗二百三十四首，分为上、下卷，起甲寅，终‘癸巳’。甲寅为开元二年（714），癸巳为天宝十二载（745）。惟‘癸巳’一作‘乙酉’（《全唐文》卷四百三十六），则为天宝四载（745）。岑仲勉《唐集质疑》云：“乙酉、癸巳孰是，非将全集稍加考证，不能遽定也。”（见《河岳英灵集》条）其实这个问题是很容易解决的。芮挺章于天宝三载编《国秀集》，称常建为“前进士”，是其时常建尚未释褐授官之明证；而殷璠编《英灵集》时，常建已作古人。他盱眙罢官后，还在西山度过一个时期的隐居生活。即使他授官盱眙尉，就在《国秀》成书的当年——天宝三载，由授官而罢官，而归隐，而逝世，这一连串的事情，无论怎样，不可能把它说成是发生在一年之内的。即此一端，不需要“将全集稍加考证”，便可断定《英灵》成书于天宝十二载；作“癸巳”者是，作“乙酉”者非。